

花蓮縣110年第1次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年1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本府小簡報室

參、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。

肆、主席：張副主任委員逸華代理。

紀錄：李美玲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陸、地價科：議程說明（略）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評定本縣110年度公共建設工程用地徵收補償市價，計5案。

一、「台9線273K+980~280K+730(瑞祥至三民段)道路拓寬工程」
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本案依委員意見，修正通過。

二、「台9線316K+575~319K+820(富里至富南)道路拓寬工程」土
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本案依委員意見，修正通過。

三、「吉安溪治理工程第二期(仁里橋—東昌橋)」土地徵收補償
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本案依委員意見，修正通過。

四、「光復溪大安堤段改善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
請評議。

決議：本案依委員意見，修正通過。

五、「縣193線19k+840~22k+500(南海四街至花蓮大橋段)路段拓
寬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本案依委員意見，修正通過。